

项目编号：淮自然资源[2019]第6-50号

淮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规划条件

日期：2019年6月19日
 淮自然资源[2019]第6-50号
 规划业务专用章

建设项目名称		商业用地储备		淮安区淮阴区土地储备开发中心		本规划条件有效期为两年，至2021年6月19日止。规划条件附图项目编号。	
建设单位名称		商业用地储备		淮安区淮阴区土地储备开发中心		淮自然资源[2019]第6-50号	
序号	规划条件	内容	序号	规划条件	内容	序号	规划条件
1	用地性质	加油加气站用地(仅限于加气站)	5	道路交通	合理组织好内外交通的衔接，处理好静态交通与动态交通的关系，满足车辆通行和疏散要求，站内车行道应按设置。	11	主要材料
2	用地范围	项目位置 南至张武路、道路红线，东、西、北至玉兴村4组(详见附图)	6	管线	1. 综合配套各类管线，管沟交叉及过路必须穿钢管保护，选用暗埋型设备； 2. 所有建、构筑物的电气设计、电力设备的选择应符合《爆炸和火灾危险环境电力装置设计规范》及相关规范的规定； 3. 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，污水经无害化处理后排入城镇污水管网。		
3	建筑控制	容积率 ≤0.35 建筑密度 ≤50% 绿地率 ≥15% 建筑限高 12米	7	市政基础设施及地下空间开发	1. 综合配套站点设施用房，按规范配套建设节水设施，并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、 2. 满足节能减排要求。		
4	建筑退让	出入口位置 南	8	公共服务设施	1. 站区各建筑物，按其面积及火灾危险性类别配置灭火器系统和消防给水系统； 2. 根据项目的工艺、设备和物料特点，进行防火、防爆、防腐性、防潮、防静电、防触电、防噪声等因素进行设计。		
	其他	退让城市“五线” 退让道路、道路红线≥10米，同时要满足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(2011年版)等规范要求。 退让用地边界 退让用地红线≥5米，同时要满足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(2011年版)等规范要求。	9	景观要求	要求建筑造型简洁，色彩明快，富有现代气息，与周边环境及色彩相协调		
	备注	1. 设计单位须按本规划条件进行建设工程设计方案设计，申报一式三份材料报批。 2. 申报材料与实际情况不一致产生的后果由申报单位负责。					